

证券代码：871951

证券简称：左岸环境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3年8月1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过《关于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1,700,000股，每股发行价格10元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,000,000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。该议案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3年9月7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3]2794号）。

本次发行认购期间为2023年9月16日至2023年9月26日，实际定向发行股票1,540,000股，实际募集资金15,400,000元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9月26日前（含当日）全部到账，缴存银行为兴业银行重庆两江新区支行，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2023年9月30日出具“天健验[2023]8-29号”《验资报告》予以审验。

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10月2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。

针对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2023年9月30日，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）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报告期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1、根据公司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，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募集资金用途	拟投入金额（元）
（1）补充流动资金	14,000,000.00
（2）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	1,400,000.00
合计	15,400,000.00

2、公司在2023年度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	
募集资金总额	15,400,000.00	
发行费用	-	
募集资金净额	15,400,000.00	
加：利息收入	2,844.44	
具体用途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：2023 年度
（1）补充流动资金	15,400,114.44	15,400,114.44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	2,730.00	

3、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：公司将1,400,000.00元募集资金用途从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变更为支付员工工资，属于补充流动资金用途，不属于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金用途。2024年4月26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补充审议通过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，并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报告期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、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。

公司2023年共计用于支付员工工资15,400,114.44元，其中1,400,000.00元与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约定的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用途不一致。2024年4月26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补充审议通过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，并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生产经营实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结合自身经营需求而调整了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，不存在恶意行为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。

公司将在日后的工作中加强管理，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法规要求，切实履行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制度，规范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